

□本期聚焦·暗访“地沟油”

# 黑色的地下炼油厂

调和油、色拉油、棕榈油……充斥北京、河北、天津市场的一些油品,其背后可能都和泔水油、炸货油、动物废弃油脂紧密相连。记者历经一个月、数千里艰难追踪,初步揭开京津冀“地沟油”产业链冰山一角,天津、河北甚至北京都存在“地沟油”加工窝点,其规模之大出人意料,仅记者实地探访的几家窝点日加工能力合计已近百吨。

这些“地沟油”黑窝点加工工艺,提炼设备经过多年“升级”,科技含量越来越高,对其识别也愈发困难,通过“地下渠道”不断流向食品加工企业、粮油批发市场,甚至以小包装形式进入超市。

**泔水、炸货油、动物内脏成“食用油”原料**  
夜晚的北京城,如果稍加留意,就会发现很多饭馆门口或是饭店后门,一辆辆拉泔水的农用车以及在夜色中忙碌着的收泔水的人,他们动作熟练、安静迅速,却几乎没有回收餐厨垃圾的相关资质。

“我们餐厅的泔水从开业那天起就有专人来收了,大厨给介绍的,每天晚上来拉一趟,一个月还交几百块费用,挺好,省心。”北京丰台区一家餐厅老板对记者说。

每一辆泔水车,都连接着泔水猪养殖户。在北京市六环路内外,环布着难以计数的以餐厨垃圾为主要饲料的泔水猪个体养殖户,他们收购泔水,经过熬煮,将“泔水油”打捞起来,以每桶1000元左右的价格卖给“地沟油”收购商,剩下的菜渣和饭羹则用来喂猪。

记者走进北京郊区一家养猪场,几百头毛脏脏的肥猪挤在笼舍里,正在熬煮的两米见方的泔水池,以及堆满筷子、卫生纸、餐盒塑料袋、食物残渣的垃圾堆,恶臭难挡。一阵风吹过,地上、墙上、的苍蝇像波浪一样翻腾。

“泔水都得煮,否则油太多,猪吃了受不了。”

运作十几年、规模越滚越大的“地沟油”加工窝点为何能够生生不息?在国办2010年颁布了加强“地沟油”整治的意见后,其供、产、销为何仍然如此肆无忌惮?记者对此进行了追踪。

## “黑圈子”的非法勾当

作为一种非法勾当,“地沟油”利益链条上的每个人都有着天然的戒备心理,而且还逐渐有了组织和暴力色彩,这使得“地沟油”非法生产的发现与取证都十分困难。

——非“熟人”介绍难入行。养猪场是“地沟油”原料的主要来源地之一,记者决定先去突破养猪场。

“没有熟人,你就是找到养猪场,看见了泔水池,人家也不会理你,更不会卖给你。”知情人的话表明,这一行非“熟人介绍”很难入行。记者曾到昌平区一家小型养猪户暗访。车还没停稳,听到声响的几条狼狗就冲了出来,围着汽车吼叫。记者隔着车窗大声喊人,一位头发蓬乱的中年妇女直勾勾地盯着记者走了出来。

“请问您这卖油吗?我们收油。”记者说。

“你们是哪儿的?”中年妇女一直不肯正面回答问题,只是不断地用狐疑的眼光往记者的车里张望。

记者赶紧说出几个圈里人的名字,她的疑虑才有所降低,并含含糊糊地告诉记者,“这片的油都有固定的人来收,一个礼拜来一次,该清都清走了,都是十多年的老关系了。”

即使是熟人介绍,初次见面时,对方也是高度警觉。记者第一次和一家黑窝点联系人见面时,他们高度警觉,把记者的车里车外翻了一遍。

另外,记者暗访的大部分窝点以及泔水池中转站,几乎都有狼狗看门,很难接近。

——暴力色彩浓厚。记者实地探访所谓的“点野火”,“地沟油”炼制土作坊。由于采访初期,对沟沟了解不多,贸然进了这家院子,询问是否有油卖。突

猪场老板说:“我家养300多头猪,一天能掏出这么一桶泔水油。”老板一脚踩在猪圈旁布满黑色油污的蓝色油桶上说:“现在卖1000块一桶。”

养猪户告诉记者,每隔一两天会有人来这里挨家挨户收泔水油,然后运往一些集中存放点。这些存放点在行内被称为“中转站”,每天傍晚一直到天深夜,陆续会有小面包车拉着泔水油桶送到中转站。

记者驱车前往位于北京南城的一家中转站,这家中转站占地约半亩,院子里摆满了上百个污秽不堪的塑料桶。知情人说,现在炼“地沟油”的原料不再局限于泔水,反复烹炸后的废油、屠宰场废弃的猪肉边角料、鸡鸭脂肪等,只要能出油,能脱色,就能用来炼“食用油”。

记者在河北、天津的暗访也佐证了知情人的说法。记者在河北某县一个加工厂里看到,厂区内虽然摆放着装满泔水油的铁桶,但工厂负责人说,他们的加工原料主要是从屠宰场弄来的鸡油、鸭油。工厂负责人说,工厂加工能力很强,原料需求旺盛。炸货油对他们来说也是宝,如果记者可以大量提供的话,他们就可以加工成色拉油。他甚至自豪地说:“这才是循环经济。”

记者在天津一家油品精工厂也看到,除了大量泔水油外,还有动物屠宰废弃物。

据北京市市政市容管委统计,目前北京市每天餐厨垃圾的产生量大概为1750吨,另外还有餐厨废油脂60吨左右,而正规途径的日处理能力只有五六百吨。至于每天产生的动物内脏、鸡油鸭油的数量则无从统计。

## “地沟油”实现机械化规模生产

记者调查发现,在河北、天津、北京等地存在的“地沟油”加工窝点,从原料供应到成品销售,基本形成较为完整的产业链,实地暗访后令人震惊。

首先是生产规模惊人,日加工能力动辄以十吨计。河北省邢台市南和县曾是泔水油黑工厂的集中地,几年前,因媒体曝光,当地“泔水油”加工业受到重创,如今却有死灰复燃之势。

记者在这个县看到,一家工厂占地一亩左右,分为两大部分,加工车间集中在北半部分。车间外矗立着3个高近10米、直径三四米的柱形大铁罐。据附近村民介绍,那就是储油罐,工厂的日加工能力在20吨到30吨。

记者在天津一家“地沟油”加工厂也看到了好几个这种储油罐,工厂负责人说,他们的日加工能力在30吨左右,技术顶尖、设备一流。在天津还有数家类似的工厂,日加工能力也在20吨以上。

一名工厂工人透露,厂房内存有很多肮脏的泔水油,主要的炼油设备是大铁罐和锅炉,中间用管道连接,通过过滤器后,流出来的油就变清澈了,老板把它包装成色拉油。

其次,科技含量高。此前一些权威人士告诉记者,降低“地沟油”的酸价成本太高,根本不合算,还不如买好油,所以“地沟油”上餐桌的属于以讹传讹。然而,记者采访发现,不论是河北还是天津的“地沟油”加工厂,最不当难事的就是“降酸价”。知情人说,用碳酸氢钙去除杂质,用碱中和酸性,出来的油比茶水还要清爽。

记者通过多种途径,在河北、天津的多家工厂取得了“地沟油”样品。从外观看,其中一些油颜色黄白,透明清爽,和真的色拉油没什么两样。一家工厂负责人称,他们的油,水杂不超过3,酸价在6以内,很多工厂都来买,“只要不进实验室,绝对看不出来是什么油”。

记者将获得的样油送国家食品安全质量监督检验中心检验。送去时,其中一瓶油样颜色灰黄,打开后的怪味让监测人员的脸迅速别向一边:“这

“地沟油”生存发展的根基。

记者此次在南和县炼油窝点暗访时,一张规范使用添加剂的相关文件赫然张贴在其厂长办公室里,这是近期食品安全整治工作的一项重要内容,这说明,这个窝点至少应该在监管部门的视线范围之内。

不仅如此,记者暗访的几家规模化“地沟油”加工窝点都自称三证齐全,走到哪都不怕查。

那么,有关监管部门是怎么面对这一顽疾的呢?

北京市市政市容管理委员会:目前,北京的餐厨垃圾处理还是处于一个无序的状态,尚未形成统一规范的收集、运输、处理体系。部分餐厨垃圾流入非正规处理渠道,对城市公共卫生安全构成威胁。离开监管视线的“餐厨垃圾”被用来泔水喂猪、淘油,这几乎是大城市的通病。对违规清运单位的处罚权在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

北京市城市管理综合行政执法局:没有对餐厨垃圾违规排放的执法权,近年来也没有相关执法记录。

北京市工商局:我们只负责进入商场、超市、批发农贸市场等区域的食用油检查,一般通过索票、索证的检查办法,了解厂家、价格等信息,至于卖的是不是“地沟油”需由质检部门判断。

北京市质量技术监督局:我们基本依靠市民投诉、举报以及各区县和街道主管食品安全的工作人员的产品抽检发现问题。近两年,质监局未收到过“地沟油”的相关投诉。

中国粮油协会油脂分会会长王瑞元告诉记者,“地沟油”之所以能大行其道,一是食用后,不会立即产生恶果,

# 隐蔽的非法利益链

为有加剧之势。

一位教授在微博中抨击某地方政府和学校在利益驱动下,采取游说、欺压和威胁等手段迫使学生填报名校。湖北一考生在去签约的路上接到副县长5个电话,担心“得罪不起”最后只得改变选择。

“掐尖之争”在自主招生领域也很激烈。从北大实行中学校长实名推荐,到“北约”、“华约”、“同盟”三大联盟鼎立,如此自主招生改革也陷于“掐尖”的巨大争议。

据了解,香港大学计划在内地31个省市区招生250人到300人;为了吸引内地学生,港大拨款900万元设立入学奖学金,学生最高可获得奖学金50万港币。

## 名义上掐尖儿,实际上虚名

“争夺优质生源本来是客观的教育现象,这在国内外高校同样存在。”高等教育研究专家、云南师范大学教授封海清说,“尖子生”应当接受更好的教育,名校能为学生提供更好的学习环境、专业训练和就业前景。

“但在生源大战中,高校不应该搞不正当竞争,甚至使用欺诈手段,这样做不仅损害了高校声誉,也是急功近利和办学浮躁的表现。”封海清教授认为,“高校应依靠提升教育质量、改善学习环境、办出专业特色等吸引考生。如今大学‘千校一

面’,不利于吸引生源和办出特色。”

上海交通大学教授、21世纪教育研究院副院长熊丙奇分析,大学“抢生源”总体看来可以分为三种境界:第一种是学生和大学双向自主选择;第二种是大学利用优惠政策,对报考本校的学生实行降分录取;第三种是大学利用各种手段限制、欺诈学生。遗憾的是,我国不少高校生源竞争都处于第三种境界。

熊丙奇认为,大学如此抢生源,并不是真正重视人才培养,而只是获得一时的招生政绩,树立学校广受考生欢迎的形象。从培养人才的过程来看,招生、培养和毕业应该是一体的,大学招来优质生源之后,应该重视对他们的培养,但内地高校实际上并没有这样做。

还有学者认为,“掐尖大战”表明高校竞争走进了误区。名校只是贪图招收优质生源的虚名,而不是在人才培养上下工夫,这种行为背离了大学教育的本义。

谭毅说:“如果招收了一流的学生,但培养不出一流的人才,这是对优质生源的浪费。”

## 人才流失加快,高校何以应对?

在“掐尖大战”中,香港高校受到众多优质生源的青睐。选择港大的北京市文科第一名、北京四中考生梁倩说,去香港的主要原因并非奖学金,而是希望能多了解香港,尝试不一样的教育体制。她

明显不是油,这什么东西!”监测人员坚持拒绝收下“怪油”,但另外两瓶样油的检测结果竟然符合食用植物油和食用动物油的一般指标要求。比如天津精炼厂的油样酸价在2.1,虽然比其自称的高,但在食用植物油和动物油的酸价标准3以内。

中国粮油协会油脂分会会长王瑞元告诉记者,目前,还没有检测“地沟油”的有效办法。

此外,记者还注意到,一些颇具规模的加工厂大多存在了十几年。天津一家工厂的办公室墙上挂着卫生许可证。一些工厂负责人说,他们各种证件齐全,不怕检查,甚至通过了QS认证。

## “地沟油”最终去向仍是餐桌

记者通过在加工窝点、粮油批发市场暗访发现,这些加工窝点、加工厂的“地沟油”主要以散油的方式流向了食品加工企业、工地、粮油批发市场,甚至流向了部分超市。

在河北一家“食用油脂有限公司”,老板告诉记者,河北、山西、河南等多个地方客户经常来买他们的油,甚至一些知名食品加工企业也从他们公司购油,这家工厂生产证明齐全,“只要找人,什么证都能办下来。”

记者调查发现,这些地沟油加工厂一般不散卖,主要卖给食品厂或者建筑工地。

粮油批发市场是“地沟油”的另外一个重要去向。知情人告诉记者,加工窝点把泔油用油罐车运到批发市场后,批发市场的商户再把油分装到一个个几十斤装的白色汽油桶里。这些散装油桶一般没有任何标识。

北京水屯批发市场树立的蓝色招商大牌子上写着国家某部门“定点批发市场”。记者来到这里暗访发现,除了各种小包装的品牌食用油外,白色散装油桶到处可见,无法鉴别。

一位商户老板说,水屯市场确实卖过用泔水油或者用废弃的鸡鸭猪油提炼出来的“那种油”,“最近风声很紧,大家都收敛了很多,进货的人少了。”当着记者的面,老板拨通了以前一个供货商的电话,对方表示,暂时没货。老板随后告诉记者:“真心要的话,自己去天津找,那边有货。”

令人忧心的是,除散装油渠道外,品质较高的油以更为正规的面目流向市场。记者在暗访一家“地沟油”加工黑窝点时看到了许多码放整齐、包装正规的“大豆调和油”。(据《新华每日电讯》)

市都出现了以餐厨垃圾为原料的生物柴油加工厂,都面临“收不上油”的原料紧缺困境,相关部门可考虑进一步加强对正规餐厨废油加工企业的政策支持。

严控加工关:记者暗访时发现,无论是小作坊还是大规模加工窝点,只要检查其加工现场,就能很容易发现破绽。比如天津一家炼油厂在空地上码放的一箱箱“大豆调和油”,然而,记者在生产厂区内根本没发现大豆的影子。

而且,监管部门只要求细查看交易台账、银行资金往来明细等,很容易就能掌握其违法证据,进而取缔这些非法窝点。

严控流通关:通过记者的采访发现,相当比例的“地沟油”是以散装油的形式回流餐桌,应进一步加强对散装油市场的管理,同时,进一步规范餐饮业酒楼、食堂食用油市场,并加强对食品加工等用油单位的检查力度,防止其从非正规渠道购油。

严控司法关:多位受访专家表示,对于炼制“地沟油”的行为和监管部门的渎职行为,应在相关法律法规外,从快处理,顶格处理,以增强对不法分子的震慑力。对一些久打不绝、地方保护严重的“地沟油”炼制窝点,可借鉴部分地区异地查处酒驾的方式予以重创。

截至记者发稿时,记者反映的相关问题已引起国务院食品安全办公室、公安部,以及北京市主要领导的高度重视。北京市主要领导专门作出批示,公安、农业、质检、工商、卫生等部门全面开展了食用油生产加工、进货和使用环节的风险隐患排查工作,并着手研究案件线索的侦破和长效机制建设。

北京市表示,正努力构建餐厨废弃物处置管理的长效机制,运用现代科技手段多层次、多渠道解决餐厨废弃物的排放处理问题,大力提升餐厨废弃物的消纳处理能力,实现短运距、密闭化、资源化 and 无害化处理。今后北京还将组织专家力量,就食用油回流二次提炼行为开展检测技术攻关。(据《新华每日电讯》)

□政策解读

# 《社会保险法》7月1日起施行 让人人享有社会保障

□采访人:记者 白天亮  
□解读人: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负责人

《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7月1日起施行,这是新中国成立以来我国第一部社会保险制度的综合性法律,是党和政府履行“让人人享有社会保障”承诺的法律保证。如何确保《社会保险法》的顺利实施?记者专访了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有关负责人。

## 工伤保障待遇大幅提高, 工亡补助金按上年度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20倍发放

《工伤保险条例》是《社会保险法》公布后第一个根据法律规定修改的行政法规。

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部负责人表示,修改后的《工伤保险条例》在完善工伤保险制度、更好地保障职工权益方面作了一系列调整。

一是将包括企业在内的各类社会经济组织和不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均纳入工伤保险覆盖范围,从制度上解除了广大职工遭遇工伤风险的后顾之忧。二是将认定范围从原来的上下班途中机动车事故伤害,调整扩大到非本人主要责任的交通事故和城市轨道交通、客运轮渡和火车事故伤害,惠及了更多的职工群众。三是设置工伤认定简易程序,取消工伤认定争议处理中的行政复议前置等规定,大大简化了工伤认定程序。四是将一次性工亡补助金标准从原来的48个月至60个月的统筹地区上年度职工月平均工资,提高至按照上年度全国城镇居民人均可支配收入的20倍发放;同时还上调了工伤职工的一次性伤残补助金标准等,使工伤保险待遇水平大幅度提高。《工伤保险条例》还调整了基金支出项目、加大了用人单位责任等,进一步完善了工伤保险制度功能,提高了工伤保险的强制性。

## 社保基金先行支付, 保障个人在受到伤害时得到及时救治

《社会保险法》规定了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这一制度被社会各界称为《社会保险法》的一大亮点。

人社部负责人解释说,先行支付是指在导致参保人员伤病的第三人不承担医疗费用或者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的用人单位不向其支付职工支付工伤保险待遇时,由基本医疗保险基金或者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有关待遇,然后社会保险基金再向第三人或者用人单位追偿的制度。其目的是为了保障个人在受到伤害时得到及时救治。

根据《社会保险法》的有关规定,制定了《社会保险基金先行支付暂行办法》。根据这个《办法》,第三人侵权造成个人受伤或者工伤,第三人不承担或者无法确定的,经个人申请,社会保险基金按照先行支付后依法向第三人追偿;职工所在用人单位未依法缴纳工伤保险费,发生工伤的,用人单位应当承担工伤保险待遇或不支付的,经职工申请,工伤保险基金先行支付了,依法向用人单位追偿。该《办法》不仅规定了申请先行支付的条件、程序和追偿等总体框架和主要流程,而且对个人、用人单位、第三人和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等主体的权利义务也做了明确规定,使《社会保险法》的这一亮点真正惠及百姓。

## 失业人员参加医保, 费用由失业保险基金支付, 个人不缴费

《社会保险法》对失业人员参加职工医保做了一些新规定。第四十八条规定“失业人员在领取失业保险金期间,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失业人员应当缴纳的基本医疗保险费从失业保险基金中支付,个人不缴纳基本医疗保险费。”

人社部负责人说,按照《社会保险法》的要求,人社部和财政部联合制定了《关于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参加职工基本医疗保险有关问题的通知》,明确由失业保险经办机构统一为领取失业保险金人员办理基本医疗保险参保缴费手续,所需费用由失业保险基金支付,个人不缴费;参加职工医保当月起,可以按规定享受相应的住院和门诊医疗保险待遇。这一政策对切实保障失业人员享受基本医疗保险待遇、接续基本医疗保险关系,完善失业保险制度具有重要意义。

## 配套规章同步实行, 细化《社会保险法》规定的待遇

《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最近颁布,并于7月1日和《社会保险法》同步实施。

这位负责人介绍,《实施〈中华人民共和国社会保险法〉若干规定》是《社会保险法》的综合性配套规章,规定的事项主要包括社会保险各险种共同遇到的问题。

归纳起来主要包括三个方面:一是为了进一步维护参保人员权益,对《社会保险法》规定的相关待遇作了细化。例如,规定了参加职工基本养老保险待遇不足15年人员的待遇;明确了非本人意愿中断就业的具体情形。二是为了规范程序,对《社会保险法》相关规定作了进一步明确。例如,明确了社会保险基金预算、决算草案的编制程序;规定了社保机构及其工作人员的保密义务。三是为了使《社会保险法》更具可操作性,对有关内容作了解释性和补充性规定。例如,对《社会保险法》中的因工死亡补助金作了解释性规定;规定了用人单位未依法代扣代缴社会保险费的法律后果。

在《社会保险法》实施前,人社部专门制定出台《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管理办法》。这一《办法》对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的采集和审核、保存和维护、查询和使用、保密和安全管理,以及相关法律责任等作出明确规定。例如,规定任何单位和个人不得将社会保险个人权益记录用于商业交易或者经营活动,也不得违法向他人泄露;规定社会保险经办机构应当开放查询程序,界定查询内容,通过社会保险经办机构网点、自助终端或者电话、网站等方式提供查询服务。(据《人民日报》)

# 名校“掐尖”为何白热化?

全国高校招生工作正在紧张进行,高校之间的“掐尖大战”正是大热。人们担心,如此竞争是否走入了误区?

有关专家指出,在全球化竞争的压力之下,内地高校招生改革有待进一步推进。

## 不良竞争加剧, 损害教育公平

“招生是一场没有硝烟的战争!”一位大学招生教师在微博上如是说。如今名校之间的优质生源争夺愈演愈烈,甚至用上了欺诈、胁迫等不正当的竞争手段。

复旦与上海交大的“掐尖大战”只是冰山一角。由于这一争端,名校招生中的潜规则“预录取”浮出水面。一些名校在填报志愿与部分高分考生接触,书面承诺签约考生填报志愿后100%录取,成为名校圈定高分考生的重要手段之一。

昆明市第一中学是所百年老校,今年该校毕业班有10多名高分考生填报了北大、清华和复旦,他们基本都与高校签订了“预录取协议”。该校高三二二班班主任谭毅告诉记者:“名校为了争夺高分考生签订预录取协议,竞争非常激烈。”

记者调查发现,“预录取”看似给考生吃了一